清明节快到了，不少人在《花田半亩》责任编辑李丹阳的博客《永远的田维 永远的花田半亩》上留言，有的希望去田维的墓前看看她，有的想通过主题班会的形式纪念她……清明节大约是想念田维最适当的日子，这个充满哀思的日子，也是田维的生日。

“只让我的右眼去流泪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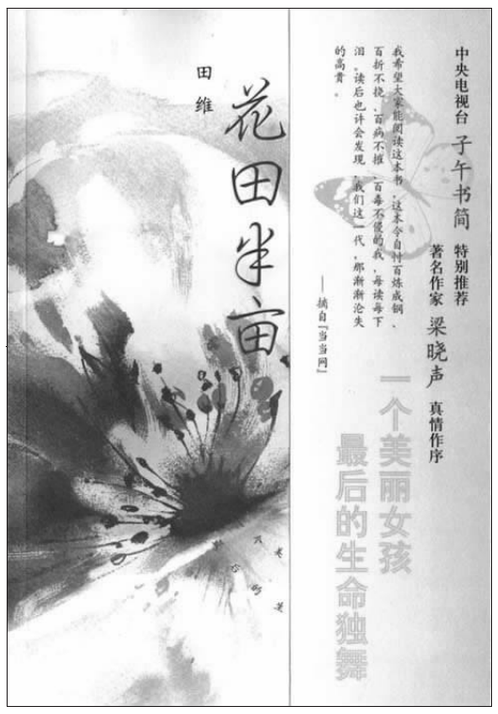

《花田半亩》，田维著，昆仑出版社2010年1月出版，定价：29.00元

□本报记者 李芸

生如夏花之绚烂

翻开《花田半亩》，你会看到一个齐刘海、大眼睛，穿着蓝格子衬衣，有着一脸恬静与朝气的女孩，她就是田维。看着书里她的照片、她的画作、她的摄影作品，读着她充满灵性的文字，仅仅想一想那是一个身患绝症的女孩，都是很残忍的事。

在《花田半亩》出版方昆仑出版社发行部主任侯健飞和责编李丹阳的描述里，田维这个女孩的故事渐渐清晰——

田维是北京一个普通家庭的孩子。2001年，读初三的田维发现自己左手的中指非常疼，且苍白得没有一丝血色。不久后的一天，她左手的四根手指同时变白了，还伴着钻心的疼痛。父母赶紧把她送到医院。一系列的血液化验后，结果却是：田维得了类似血癌的病。这种病发病率在十万分之一，目前仍是世界性医学难题，没有根治的办法。医生说这种病是“不死的癌症”，“病情会时好时坏，一时不会死亡，但每一天都会面对死亡，最迟也会只有三至五年生命……”

“不死的癌症？就是说，我的头顶从此没有阳光，酸雨密布，而且会在某一天，天地间陡然漆黑……”田维这样悲戚地想着，一段日子后却也终究下定决心要忍着剧痛，好好学习。

初三这年，田维在校的学习时间不足三个月，她却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北京中关村中学。

高中三年，田维差不多有一半时间在家里养病或住院治疗，但她又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北京语言大学中文系。

田维从小就喜欢看书，喜欢写写画画，喜欢记日记。2004年，上大学的田维在校园网上注册了“花田半亩”的个人空间。她说：“我是一位忠诚的花仆，键盘是我的花锄，我守望自己生命的花落花开，但我这园子，却是一半茂盛，一半荒芜……”

她把每一次感动和幸福都用文字记录下来。渐渐地，田维觉得，每当自己用感恩的心记述母亲的爱，或者一花一草、一木一石时，血脉不通的手、脚和头颅的剧痛就会减轻；每当自己用感恩的心回忆父母亲人、同学老师对自己的鼓励和帮助时，灰色的天空也会明亮起来。

随感式的写作风格，平常如短歌般的散记，吸引了无数真诚的视线。一片秋叶，一汪潭水，一缕咖啡的记忆，在那里仿佛都有了生命的呼吸。当然，细心的人也会看到，在这优美得如诗一般的文字后面，有一种淡淡的忧伤和对人生、命运的多重拷问。

病魔终是无情，2007年8月13日晚上，21岁的田维闭上了美丽的大眼睛。

死亡的悲泣里 摇曳着生命的欢颜

两年后，田维的几位大学密友为了纪念她，整理她的日志。令同学们大吃一惊的是，从得知病情开始，一直到离世前一天，她都在写，有近百万字的日志，每一篇文字无不是一个感恩的故事。

大学同学将田维日记交到田妈妈手里的时候，田妈妈有了个想法，她要给女儿出书，了却田维喜欢写作的心愿。她说，我只想在孩子坟前烧几本书，给她个纪念。于是，田妈妈拿了钱，跑了好几家出版社，最后在昆仑出版社出版了800本书。

当这本书到侯健飞手中的时候，他随手翻了翻，忽然被书中透露出的纯净和对生命的感恩情怀打动，把书带回家彻夜通读。天亮的时候，他决定加印这本书。短短一个半月，没有大力宣传，《花田半亩》从800本到5000本，再到25000本，越来越多的人被田维感动。据称，《花田半亩》到今年年初已出版35000册，第四版正在印刷。

作家王小柔读过《花田半亩》后，连问了四个为什么：“为什么一部日记成为青春文学的希望？为什么在她离开的两年后我们开始对一个孩子念念不忘？为什么我们会被她的散文感动？为什么我们从一部遗作中看到了生命的光亮？”

读一读田维澄澈的文字，感受一下这个女孩对生的痴心与对死的淡定，或许能回答这些“为什么”。

她说：“每个面临过死亡的人，都懂得了眷恋生命。心存感激地生活吧。我们来自偶然，生命是最宝贵的礼物。爱你所爱的人，温柔地对待一切，不要因不幸而怨恨和悲戚。无论前途怎样凶险，都要微笑着站定，因为有爱，我们不该恐惧。”

她说：“有人曾问我，如果生命满是欢乐，你爱它，如果生命只是平淡，你也爱它，但倘若生命是接踵的不幸呢？那天，我没有回答，我沉默了很久，说不出一句话。今天，我却想说，我依旧爱它。因为，那是属于我的。”

在生命的最后时光，田维的文字不忍卒读。2007年8月1日：“咳嗽。肉体的痛苦，是在将我的灵魂度化吗？”7日：“不要悲伤，每个人都殊路同归。”10日：“在我的右眼下有一颗痣。那是一颗会使人流泪的痣。如果可以，只让我的右眼去流泪吧，另一只眼睛，让她拥有明媚与微笑。”到12日晚12时，田维写下“花田半亩”里最少的仅9个字的一段文字：“……没情绪，毫无情绪，混沌。”

它是写在制高地上的

《花田半亩》的序是著名作家梁晓声的一篇《蝶儿飞走》，大学时田维曾是梁晓声的学生，在与田维不长的交往里，梁晓声认为她是一个“热爱中文的女学子”，也是“极适合学中文的女学子”。而细读了《花田半亩》一书后，梁晓声给予了更高的评价。

他说：“我现在常常想，什么样的作品可以称为经典？‘80后’的孩子们，他们笔下能产生经典吗？《花田半亩》这本书未必就不具备可能的经典性。我觉得这本书还将再版，它可能成为常销书。因为这本书已经不仅仅是这里所体现出的生命的尊严和高贵感，它等于是对总体的‘80后’做了一次灵魂的精神的梳理，它是写在制高地上的。中国有这样一些孩子，他们面对着生死的拷问，在死神于眼前经常晃动的情况下，他们怎样学习？他们怎样接触文学？《花田半亩》可以说它是一本写在制高点上的80代的心灵史。”

根西岛天气晴朗

□雪屏

不当编辑已经很多年了，这次因为迫不及待，在《根西岛文学与土豆皮馅饼俱乐部》一书正式出版前，提前拿到终校样先睹为快，让我有了一种久违的快感。这是一部书信体小说，颇有《查令十字街84号》的味道，那种淡淡的温暖充盈其间，百转千回，令人唏嘘不已。

主人公是一位美丽的女作家，一位典型的英国淑女，世故而天真，背景则是二战刚刚结束，在胜利的光环下却是艰难的复苏。一个偶然的机会，她接到了一封来自根西岛的信，从此她跟这个远离英伦的小岛有了不解之缘。作家叙事时是那么的从容，从容到不知不觉地就将读者从温馨的情调中引领到一个忧伤的故事里——

根西岛是二战时丘吉尔主动放弃了的一隅，结果叫希特勒轻而易举地占领了，岛上的两万多居民陷入了饥寒交迫的境地，连私下里开个洋荤吃个肉都是犯法的，所以居民们凑起来，以文学社的名义，假装人人抱着一本书，讨论奥斯汀，讨论萨克雷，讨论《伊利亚随笔精选》，实则是偷着打打牙祭……你要以为作家将整个故事处理得凄凄惨惨戚戚，那就错了，相反，她把它讲得既有趣又悬念迭起，愈是这样，你就愈是从中感受到一种力量，一种净化灵魂的力量。

因为这些书信大多出自一位感情丰富的女作家之手，读来貌似毫不经意，信手拈来，其实每一句都是精心设计的，仔细品味，妙趣横生，仿佛一个妙人冲你嫣然一笑，便消失在灯火阑珊处，叫你惆怅不已。

小说塑造得最成功的一个人物是伊丽莎白，她具有英国贵族的那种古典美，傲慢而又善良，面对法西斯的暴行不卑不亢，像极了卓娅和舒拉，最后死在敌人的枪口下，一朵美丽的兰花就这样香消玉陨了。无论这个人物的清秀矜持，还是妩媚多情，作家都描写得细腻传神，跃然纸上。

当然，跟《查令十字街84号》一样，也少不了含蓄的爱情，其功力一点也不比《法国中尉的女人》逊色，甚至更丰满。作家显然并没有打算给读者讲一个爱情故事，她不想靠这个作为噱头，可是因为委婉而幽默的叙述，反倒给了读者浪漫的挑逗，让读者欲罢不能。“我似乎不应该这么快就结婚，但我不想等了，我想马上开始，过去我一直以为男女主人公顺利订婚就是故事的结束，毕竟对奥斯汀来说很美好的东西，对其他任何人也应该是美好的，但这是个谎言，事实上，故事才刚开始……”小说的主人公如是说。

这本小说具备所有畅销的元素——忧伤，温馨，传奇性，幽默感，惊心动魄，悬念迭起，无论哪个读者，只要读几页，就会被迷住，“总有一款适合你”，让你沉溺其中。《根西岛文学与土豆皮馅饼俱乐部》无疑是我2010年我读到最美丽最具快感的一部小说，借一句时髦的话说，《根西岛文学》写的不是小说，是生命之歌。

《根西岛文学与土豆皮馅饼俱乐部》，[美]玛丽·安·谢弗、安妮·拜罗斯著，张敏译，南海出版公司，定价：25.00元

我在阅读中，总觉得主人公有奥斯汀那种温文尔雅的气质，我一直迷恋着奥斯汀，认为她比淑女还淑女。最打动人的是她楚楚可怜的孤独，而这一特色，在书的字里行间无处不在，得到充分的体现。

首届全国大学生书评大赛获奖作品

一种技艺

□浙江大学 黄若珺

坊间海涅诗的译本不下四五种。虽然近年来翻译浪漫派的诗不太时兴了，无疑海涅依然是声誉最高、最被热爱的诗人之一。可诗人与诗总也得分开来看，海涅诗才卓绝，世人皆知；但问起他的诗，中国读者却不一定给得出一个个人化的评价。因为一个不懂德文的中国人需要读译本，而海涅诗的中译本有时是不当他的盛名的。在我看来，海涅的诗是极富挑战性的：它婉转的音律、非凡的柔情，加之一贯的寓言和童话的色彩、民谣和俚歌的味道，要求翻译者有罕见的才华。这种才华首要的表现在融通汉语以辉映海涅的语言，其中就包括对押韵这种古老技巧的真正复活。因此，可以说，欧凡先生的这一小册《海涅诗选》绝不会淹没在形形色色已有的译本中，而是会徐徐升起并最终光照前人，因为它正展现出这种才华。

一个海涅的译者想要取悦读者是多么困难：海涅声名太大，他的天才又恰好是纯抒情的，因而一开始读者的脑中就有了一个预设，或称一个“理式”(ideal)，它提示我们海涅的那些抒情小调应该是如何的悦耳：它们应是最谨严的结构、最美妙的措辞和最天淳的思想的结合，即使它的平白如话也是情感上的耳目一新。我们怀着这样的“理式”去寻找海涅，无比渴望听闻那不同凡响的音乐，但这也往往让我们更快地失望。翻译浪漫派的诗，摆在译者面前的困难是很明显的：如何把一种平白如话转化为另一种平白如话？又如何把一种耳目一新转为另一种耳目一新？别忘了这其中隔了两百年时光，在这两百年中西方现代诗的大繁荣已经把我们的眼光抬得很高。如何在中文里依然保持海涅的天淳、丰沛，他的无一词可以易、又每一韵尽得风流呢？如何把梦幻经验周围的那层灵晕完好地(奇迹般地)保存，尽力地去除松散，避免俗化(这些正是浪漫诗的大敌)？如此种种问题也是劈头盖脸地打在读者身上的。

欧凡先生很好地处理了这些问题。作为成长在台湾的老一辈翻译家(“老一辈”我是指年龄上，就出版时间来看他是新近的)，他比如今大陆的译者更自觉地返诸“大”汉语，这里我指的是他打破文言和白话的界限，融通整个语言，把许多美妙的表达方式和较生疏的字词解放出来。这就造成了他的译文严格紧凑，但韵式奇特。他不仅完全遵循原文押韵，而且在语气和用词上也极力模拟原作，这种模拟又是在充分调动汉语资源的情况下进行的；他的押韵越新鲜越奇特，就越增加了整体的紧凑和严格，对位似的音乐恰恰迸发自押韵的奇巧无痕；古字的使用赋予每首诗以重量，重新激发了读者的敏感力。从这里，我们读海涅早期的小叙事谣曲，感觉精致明快，毫不拖泥带水，亦无旁枝错节。这些迷人的短歌、杂咏、插曲、吟哦曲，语言是浅婉的，思维是纵深的；它们有的深蓝黛绿，似深海的歌唱；有的番红赭褐，似鲜血的暗淌。海涅的叙事才能类似于古寓言家和童话家，他的还乡曲和情歌绕开了歌德的影响，别开另一番幽怨境界。在他早期的创作中，自身的激情很好地和德国民族传说的激情联合在一起，此中隐隐可闻《尼伯龙根之歌》和乡间童话故事的回响。

欧凡先生赋予海涅以古意(我们也常说起诗歌创作中的古意)，实并非依靠唤取中国古诗中的意象来进行，而是着眼于语言。自新文化运动以来近百年，汉语从起先的获解放、获跳跃，到现在渐渐地俗掉、油掉、常用字汇量大大减少、意项简化丢失，我们不禁要想，是否有可能在封闭的古文和油滑的今白话之间作一有机的调和？我隐隐感到，汉语中(事实上任何语言中都）存在着一部分可称为“本质”的语言，它们的美超出了白话和文言的区别，它们的流传和运用是随着中华文化而进行的（比如很多叠声词就最本质最动人）。这部分语言清澈凝练、况味悠远，它在我们心中唤起类似乡愁的感情，既勾连过去又敞开向未来。融通文字则古意自现；欧凡先生几乎实现了这种理想，他在主题上忠实海涅，语言上力透“中国性”，有时以山歌的语气译谣曲，以怨诗的意味译情诗，体现出“中国性”和“德国性”奇妙的嫁接。我们不妨读《还乡吟88》：

“告诉我，你美丽的小情人
如今何在？你曾以丽辞清腔
为她咏唱，当法力无边的
魔焰奇妙地烧彻你的心房。
那熊熊烈焰如今早已熄灭，
我的心凄凉似秋水寒潭，
这本小小的诗集正是盛着
那段浓情蜜意的骨灰坛。”

译诗与译散文太不同，散文尚可希冀一个定本，但诗歌却不太可能。随着中国懂外语的人越来越多，翻译这项事业的意义要重新考量。它将越来越作为艺术的一种而存在，而非首要为了达意；译家所珍视和在意的方面也会变化。因此，诗歌翻译非但不会成为多余，反而会有新的突破，人们也必定要将目光重新投向那些大人物——歌德、雨果、济慈、海涅……因为对他们的翻译还及不上他们真正的荣光。从这个意义上看，庞德式的迻译和逐字逐句的翻译之间长久的争辩（如今作为艺术上的两种观念）也变得没有必要；从这个意义上看，欧凡先生的这本《海涅诗选》，同梁宗岱先生《一切的峰顶》(20世纪30年代)、叶维廉先生《众树歌唱》(20世纪60年代)一样，是一部珍本，同样开风气之先——对于年轻一代的读者来说，这本由醇美的措辞、无痕的韵律织成的集子饱含古典复兴的意味，这可能不是欧凡先生的本意，但事实就是如此——艺术地看，四十年、七十年算什么？完全可以将它们等量齐观，看作一种开端、一种启迪、一种纪念；而多么奇怪啊，这三本集子又恰好都是杂选集，这再次证明了真正的艺术是偶然，而这种偶然又指向流传，指向不朽的可能。 （本文获三等奖）

《海涅诗选》，[德]海因里希·海涅著，欧凡译，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9年4月出版，定价：9.90元

“反看红楼”的别样风景

□铁铮

身为北京市记协常务副主席和资深编辑，宗春启送给我的不是新闻论著，也非佳作精选，而是一本研究《红楼梦》的专著——《反看红楼梦》。

书谁都能看，也都能评说。对《红楼梦》这样的名著更是如此。宗春启的可贵之处，不仅仅是看了、评了、说了，而且是提出了独树一帜的“反看红楼梦”，令人眼前一亮。

一千个人看《红楼梦》，就有一千个“红楼梦”。《红楼梦》成书200余年来，关于该书主题命意的争论就没有停止过。而宗春启“反看”之后，则品出了另一番味道。仅从书名上看，就知道他不是在给已经很热的红学凑热闹，也不是人云亦云，而是用自己独特的视角来解读这部不知被人解读过多少遍的名著。果然，书中处处呈现出与以往的《红楼梦》评说不同的观点。

宗春启坚信，有些中国的古典小说是要反着读的。《水浒》，正着读是一部诲盗之书，反着读方看出是一部警世之书；《金瓶梅》，正着读是一部诲淫之书，反着读方看出它是一部诫人之书。如果像我等这样只看到《红楼梦》中大观园的繁华热闹，而看不到贵族子弟终于一事无成、半生潦倒，致家族败落的悲惨结局，便没能了解作者著书的深意。

《反看红楼梦》，宗春启著，同心出版社2009年6月出版，定价：34.00元

他认为，《红楼梦》是一部必须要反着读的小说。这既不是标新立异，也非故作惊人之态。反着读，本来就是曹雪芹要求的。只有反着读，方知宝玉是反面教员；反着读，方能理解作者本意，方看出作者用心良苦。反着读，方知《红楼梦》是部什么书。

他将《红楼梦》反着读了若干遍后，发现此前被一些专家误导，对此书的理解和印象大多是错的。他认为，此书并非什么政治小说，也跟清宫秘史无任何瓜葛，跟“资本主义”萌芽更是毫不相干。它不过是一个半生潦倒、一事无成的纨绔子弟的忏悔录。

他把自己反看的心得如实地写了出来，而不怕被人拍砖：红楼梦与清初政治无关；红楼梦里没有秘史；曹雪芹既不反满也不反帝；贾宝玉不是叛逆者，是同性恋；黛玉不可爱，宝钗本无情。红楼梦不是曹家事，宝玉也非曹雪芹……

贾宝玉是正面人物还是反面人物？自新中国成立后，几乎没人说他是反面典型。较普遍的观点认为，贾宝玉是封建家族的叛逆者，是新兴资产阶级的代表。一句话，是他那个时代的先进人物。

但宗春启却不这么看。他认为，贾宝玉本是作者批评的对象。“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于国于家无望”，这些话无论如何都不是赞美之词。

宗春启指出，作者之所以不厌琐碎、不厌细腻地讲述贾宝玉的故事，目的是给贵族青年、纨绔子弟们树立一个反面榜样。告诫读者，如果像贾宝玉这样富贵不知乐业、辜负大好时光，不通世务、不读文章，甘心做一个“于国于家无望”的废人，最后难免落得个“贫穷难耐凄凉”的下场。

在红学研究领域，宗春启只能算得上是个后来人。他不指望有多少人赞同自己的观点，只是认为：对于《红楼梦》，这些话应该有人来说。难得的是，他说的话均有红楼梦书中的具体依据来论证，有大量的事实来证明，还评点了前人的一些研究。他喜欢在表象的背后找出本原的存在，而不被作者的幻象所局限和迷惑。由于反着读，他对红楼梦人物和内容的理解既使人感到新奇，又言之成理，而不是牵强附会、强加于人。

宗春启用一些新闻的手法来记录反看《红楼梦》的心得，读起来通俗易懂、生动有趣、引人入胜。“为文不求正襟危坐，谈吐亦天马行空，不为陈习所累。”孙郁在序中的评价是贴切的。他的书中，语言轻松活泼，句子短小精悍，文字富有感染力。既有原文的考证，又有自己的阐述。我这个外行读起来亦觉饶有兴趣，毫不费力。

或许有些人对这些观点不以为然。但这并不影响这本书的价值。从这本书中，人们可以看到别样的风景，听到别样的声音，品味到别样的滋味。这对于我们来说，难道不是弥足珍贵的吗？

思想着的心灵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花朵

□林小茱

即使身为女人，在面对《给一个未出生孩子的信》如此充满母性的书名时，也没能被挑逗起充分的阅读欲望，反而在心里偷笑，孩子，还是太过遥远的事情。

法拉奇，这个女人倒是听说过的。这个曾在20世纪叱咤一时的女记者，一向以强硬和难缠著称，其尖锐的提问像一把锋利的刀，划破了多少权贵的虚伪面具，让他们瞠目结舌却又束手无策。法拉奇，她已经成为一种符号——那个时代，向强权和不公正叫板的象征。但凡时代符号，总有着太多被塑造的感觉，不够感性。这样的女人，会对她未出生的孩子说些什么呢？

“献给：

“那些不畏惧困惑的人；

“那些不知为何要以痛苦和死亡为代价来摆脱疲惫的人；

“那些把自己置于给予生命还是抛弃生命两难处境的人。

“这是一本由一个女人献给世界上所有女人的书。”

扉页上，法拉奇如是写道。短短几句话，却给读者留下了意味深长的揣摩空间。

这不是一本情节跌宕起伏的小说，它更像一首长篇散文诗，而作者激烈的思想碰撞又使其通篇充满智慧的气息。那些无时无刻不在质问和思考的文字仿佛被施了魔法一般，冷而汹涌，让人一旦与它们对视，便忍不住深陷其中。一个朋友形容她读此书时的感受：文字太美太动人，让我一次次停下来喘气，不忍一下子读完。

百感交集时，欲说却还休。

思想着的心灵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花朵，用马克思的这句话来形容这本书是再贴切不过了。显然，生命的孕育促使法拉奇这位原本就善于思考的女性进一步向生命发问：她是为了什么原因要把孩子带到世界上来？难道因为生育是女人的天然功能她就要服从这一生物性的安排吗？难道上帝赋予她这一能力她就必然要将其运用吗？不！她不想让一个生命因她不假思索的冲动而贸然诞生。更何况，世界在她看来如此凶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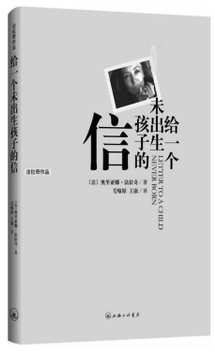

《给一个未出生孩子的信》，[意]法拉奇著，毛喻原、王康译，上海三联书店2010年3月出版，定价：26.00元

她选择让孩子出生，不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更不是服从了她身为女性的生物性本能，而是顺从了生命诞生的逻辑，一种类似自然法则的东西。“生命真正发生，原因是它能够发生。”

她爱孩子，但是她并没有一味地给孩子营造一个清白快乐的童话般世界，而是把人生的真相血淋淋地撕开给孩子看，然后告诉他/她要勇敢，决不屈从于人生的懦弱，决不应该回避冒险。

“生还是不生？这是个问题！”法拉奇很快把因怀孕而发的思考推及到整个生命，当女人的感性遭遇新闻人的犀利，当哲学的思辨结合诗性的语言，所呈现的，是一场阅读的盛宴。虽然话题稍显沉重，态度也未免悲观，但作者在本书中所表达的对生命、爱恨、公正和极权的思考，在这个充斥着浅薄娱乐的时代，也未尝不是一种警醒。